

【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適用】
114.4.15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4.5.15 第 184 次教務會議通過

基礎醫學數位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醫學院	公共衛生學	2	
	精準醫學研究所	臨床醫學導論	2	
	醫學院	基礎藥理學	3	
	醫學院	新藥開發	2	
	醫學院	人體結構探索-初階人體解剖學	3	
	醫學院	毒理學概論	3	
	醫學院	醫用微生物學概論	3	
	醫學院	人體生理功能解密：生理學入門	3	
	醫學院	人類免疫與代謝	2	
	醫學院	基礎動物組織學	2	113-2 開設 英語授課
	醫學院	生命的奈米世界：初階細胞生物學	2	113-2 開設
	醫學院	基礎生物醫學技術與應用	2	
	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6 學分			
選 修	醫學院	生物統計與資訊	2	
	醫學院	認識病毒	3	
	醫學院	瘟疫與人類歷史	2	
	醫學院	共病時代-談人類與動物共通傳染病	3	
	醫學院	微生物與癌症	3	113-1起異動為3學分
	醫學院	癌症治療	2	113-1開設英語授課
	醫學院	神經心理學：大腦與情緒	3	113-1開設
	醫學院	神經科學應用概論	2	
	醫學院	藥物獵人：天然物與藥物化學	3	
	醫學院	藥與毒：藥物濫用	3	
	醫學院	醫學史(上)-西洋醫學史	2	114-1起異動課名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				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
113.11.12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3.12.12 第 182 次教務會議通過

基礎醫學數位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數	備 註
核 心 課 程	醫學院	公共衛生學	2	
	精準醫學研究所	臨床醫學導論	2	
	醫學院	基礎藥理學	3	
	醫學院	新藥開發	2	
	醫學院	人體結構探索-初階人體解剖學	3	
	醫學院	毒理學概論	3	
	醫學院	醫用微生物學概論	3	
	醫學院	顯微鏡下的人體結構初步探索-初 階人體組織	2	
	醫學院	人體生理功能解密：生理學入門	3	
	醫學院	人類免疫與代謝	2	
	醫學院	基礎動物組織學	2	113-2 開設 英語授課
	醫學院	生命的奈米世界：初階細胞生物學	2	113-2 開設
	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6 學分			
選 修	醫學院	生物統計與資訊	2	
	醫學院	醫學史（一）-西洋醫學史	2	
	醫學院	認識病毒	3	
	醫學院	瘟疫與人類歷史	2	
	醫學院	共病時代-談人類與動物共通傳染 病	3	
	醫學院	微生物與癌症	3	113-1 起異動為 3 學 分
	醫學院	癌症治療	2	113-1 開設 英語授課
	醫學院	神經心理學：大腦與情緒	3	113-1 開設
	醫學院	神經科學應用概論	2	
	醫學院	藥物獵人：天然物與藥物化學	3	
	醫學院	藥與毒：藥物濫用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				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 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
112.11.7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2.12.12 第 178 次教務會議通過

基礎醫學數位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醫學院	公共衛生學	2	
	精準醫學研究所	臨床醫學導論	2	
	醫學院	基礎藥理學	3	
	醫學院	新藥開發	2	
	醫學院	人體結構探索-初階人體解剖學	3	111-2 開設
	醫學院	毒理學概論	3	111-2 開設
	醫學院	實用流行病學與研究法	2	111-2 開設
	醫學院	醫用微生物學概論	3	111-2 開設
	醫學院	顯微鏡下的人體結構初步探索-初階人體組織	2	112-1 開設
	醫學院	人體生理功能解密:生理學入門	3	112-1 開設
	醫學院	人類免疫與代謝	2	112-1 開設
	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6 學分			
選 修	醫學院	生物統計與資訊	2	
	醫學院	醫學史（一）-西洋醫學史	2	
	醫學院	認識病毒	3	111-2 開設
	醫學院	瘟疫與人類歷史	2	111-2 開設
	醫學院	共病時代-談人類與動物共通傳染病	3	112-1 開設
	醫學院	微生物與癌症	2	112-1 開設
	醫學院	聞癌色變：癌症治療	3	112-1 開設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				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適用】
111.5.10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1.5.20 第 172 次教務會議通過

基礎醫學數位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學士後醫學系	公共衛生學	2	
	學士後醫學系	生物化學	2	
	學士後醫學系	生理學	2	
	學士後醫學系	人體寄生蟲概論	2	110-1 開設
	學士後醫學系	免疫學	2	
	精準醫學研究所	臨床醫學導論	2	110-1 開設
	學士後醫學系	人體解剖學	3	110-2 開設
	學士後醫學系	人體組織學	3	110-2 開設
	學士後醫學系	微生物學	4	
	學士後醫學系	基礎藥理學	3	
	學士後醫學系	新藥開發	2	
	學士後醫學系	癌症治療學	3	
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6 學分				
選 修	學士後醫學系	生物統計與資訊	2	
	學士後醫學系	醫學工程導論	2	
	學士後醫學系	基礎奈米生醫材料與藥物輸送	2	
	物理系	醫學物理	3	
	學士後醫學系	高齡友善、精準健康照護的理論與實踐	2	110-2 開設
	精準醫學研究所	病人安全管理：理論與實務	2	110-2 開設
	學士後醫學系	醫學史（上）--西洋醫學史	2	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				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
110.11.2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0.12.28 第 170 次教務會議通過

基礎醫學數位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理學院	公共衛生學	2	
	理學院	生物化學	2	
	理學院	生理學	2	
	理學院	人體寄生蟲概論	2	110-1 開設
	生物科學系	免疫學	3	
	精準醫學研究所	臨床醫學導論	2	110-1 開設
	理學院	人體解剖學	3	110-2 開設
	理學院	人體組織學	3	110-2 開設
	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6 學分			
選 修	理學院	生物統計與資訊	2	
	理學院	醫學工程導論	2	
	理學院	基礎奈米生醫材料與藥物輸送	2	
	物理系	醫學物理	3	
	理學院	高齡友善、精準健康照護的理論與實踐	2	110-2開設
	精準醫學研究所	病人安全管理：理論與實務	2	110-2開設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				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09學年度第2學期起適用】

110.5.4 109學年度第2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
110.6.2第168次教務會議通過

基礎醫學數位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	備註
核 心 課 程	理學院	公共衛生學	2	
	理學院	生物化學	2	
	理學院	生理學	2	
	理學院	人體寄生蟲概論	2	新增/預計 110-1 開設
	生物科學系	免疫學	3	新增
	精準醫學研究	臨床醫學導論	2	新增/預計 110-1 開設
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 6 學分				
選 修	理學院	生物統計與資訊	2	
	理學院	醫學工程導論	2	
	理學院	基礎奈米生醫材料與藥物輸送	2	
	物理系	醫學物理	3	新增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9學分。 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3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 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
109.11.2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09.12.28 第 166 次教務會議通過

基礎醫學數位微學程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理學院	公共衛生學	2	曾開課系所：西灣學院 通識博雅3
	理學院	生物化學	2	曾開課系所：生科系 (跨院選修)、海資 系、海科系
	理學院	生理學	2	
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 6 學分				
選 修	理學院	生物統計與資訊	2	曾開課系所：生科系、 海資系(跨院選 修)、醫科所
	理學院	醫學工程導論	2	
	理學院	基礎奈米生醫材料與藥物輸送	2	曾開課系所：理學院 (跨院選修)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 ※本學程修習學分規定如下： 1. 學生需修畢最低 9 學分，含核心課程 6 學分及選修課程 3 學分。 2. 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 ※學分抵免規定如下： 1. 本課程採取數位課程方式提供學生修習，學生得於入學前提出修課申請，經學程負責人同意後先修，入學後依規定辦理學分抵免或認列。 2. 曾修習本學程相關課程者，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同意後抵免學程課程。 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